

台灣真正的救國理念、精神與行動在救國團

林健昌(中國青年救國團總團部指導委員、台北市團委會主任委員)

縱觀台灣這七十年來的發展與變化，不管世道怎麼演變，政治怎麼發展，政權如何輪替，經濟如何起落，社會如何遞嬗，人心如何不古，這七十年來，從頭至尾，始終如一，「團」如其名，不改初衷，犧牲奉獻，不計褒貶毀譽，只有譽而無毀，堅持救國的理念、精神而化為具體行動的，只有救國團。

救國團七十年來，對外遵循正道，散播正能量，扮演社會的服務網與安全網，引導社會人心向善向上，對內實施絕無僅有的良善治理，團務幹部人人以發自內心的喜悅與愛心，關懷青年，照顧弱勢，推行公益，罕有弊端與醜聞，絕少驚動社會，破壞團結，打擾台灣，自成一個善循環的良善系統，默默的陪著台灣走過震盪、安定到富裕的年代。

本人廁身商界數十年，參加過無數的民間社團，接觸過各種政治團體，與各種顏色的政治人物交陪互動，看過太多的鬥爭傾軋與勝敗，捫心自問，憑良心說，在台灣真正展現救國的理念、精神與行動而不求回報的，只有救國團。試問，您能舉出第二個例子嗎？

近幾年，產官學大力推廣企業社會責任的「ESG 社會企業」，主要在強調 ESG 三個面項，也就是環境(environment)、社會(social)與治理(governance)，這不正就是救國團七十年來的自我定位與企業文化？

救國團成功的打造了「成功不在於你贏過多少人，而是你幫過多少人；真正領袖不是擁有最多的追隨者，而是協助最多人成為領袖；功德不在於你超越多少人，而是你協助多少人超越自己。」的企業文化(文字摘自《學習電子報》網站【勵志小品】)，更劍及履及，將團務精神與團務工作普極化，推己及人，兼善台灣，這不是救國，甚麼才是救國？

然而，今天，這樣一個以救國為職志的公益與服務性社團，竟然成為政治鬥爭下的犧牲品，面臨被清算鬥爭甚至滅門、滅團的處境。台灣容不下救國團嗎？不是，台灣的社會容得下，甚至歡迎救國團的永續經營，然而，台灣醜陋的政治竟然昏庸腐敗到要斬斷這個可貴的永續經營，必欲趕盡殺絕而後快。

這到底是救國團的問題？還是政府假借轉型正義與不當黨產之名而行掠奪財產之實的問題？

且讓我們從過去、現在與未來的時間軸來辯證。

一、先說過去

先說光榮的過去，在政治上反攻大陸的年代，救國團的名稱是「反共救國團」，那時候，反共就是救國，在那個「時代考驗青年，青年創造時代」的年代，也唯有反共才是真正救國，救國團凝聚年輕人的團結，而成為保台的先鋒。在社會情境上，當時極度缺乏育樂與娛樂活動，救國

團整合國家資源，在寒暑假舉辦各種營隊，提供當時青年學生與社會青年正當的課外活動。那個年代的人物，誰沒有跟救國團扯上一點關係？即使今天檯面上的民進黨政治人物，救國團都曾經是他們人生中的一抹彩虹。救國團是上一個世代的共同回憶，而且，是美好的共同回憶。

後來，兩岸關係和緩，政治上不再反共，台灣經濟發展，人際關係開始疏離，心理問題浮上檯面，救國團走在社會問題的前面，率先在台灣成立系統性的心理輔導中心——張老師。

隨著台灣社會因著經濟高度發展的轉型，救國團同步轉型，因應終生學習以及才藝補習的需求，開辦適合各年齡層的養成教育輔導班，成立運動中心，作為國民健康的運動場所，提供 M 型社會低端人口充實自我的沃土。

同時，因為政治解嚴，一切回歸民主法治，救國團從一開始的「反共救國團」，轉型為公益性社團，一方面摘掉「反共」兩字，一方面也補強名下財產的合法性，該買的買，該賠的賠，該棄的棄，該合作的談好合作條件，力求以合法途徑保證財產的清白。也配合法令規定，把各地的「補習班」業務，重新申請立案，取得合法經營的資格。

簡言之，救國團七十年來，以「我們為青年服務、青年為國家服務」的精神，規劃辦理基層文化服務隊、山地社會服務隊、偏鄉醫療衛生服務隊、工程服務隊、暑期工讀服務、青年期刊文藝創作、「張老師」心理衛生推廣、社區公益與急難救助、終身學習等多元服務工作，關懷青年，安定社會。

然而，因為救國團早期配合國家政策的救國任務，被當今的政治勢力認定為國民黨的附隨組織，從而要沒收救國團的不動產與現金資產。

要驗明救國團的正身，不是一件複雜與困難的事，救國團是民國 41 年由行政院命令而成立，並指派蔣經國先生為首任的主任，隸屬於國防部，是政府的正式組織之一，有編列人員配置及法定預算。內政部早已認定救國團不是國民黨附隨組織；最高法院、內政部、黨產會均認定：民國 78 年以前救國團是政府的行政機構，既是政府的行政機構，就不是國民黨的附隨組織，無庸置疑。

既然驗明救國團不是國民黨的附隨組織，這個前提確立之後，就更無「不當黨產」的衍生性問題。

行政院、教育部、內政部等均以公函證明：救國團財產是合法正當取得，且各地的活動中心是政府要救國團蓋的。興建活動中心，教育部雖有補助，但救國團投入更多的配合資金，其後又與各縣市政府簽訂租約，並繳交超過行政院規定的租金，何來有不當之財產可言？

至於，被誣指救國團搶占山林毓秀風景絕佳之地為山莊式活動中心，須知當年國民旅遊尚未形成風氣，這些地段都屬蠻荒未闢，人跡罕至甚至



左至右為救國團台北市團委會主任委員林健昌、救國團總團部主任葛永光、馬英九前總統、呂秀蓮前副總統、救國團召集人吳清基、救國團桃園縣主任委員吳志揚。

鳥不生蛋的地方，救國團以披荊斬棘的墾荒精神，歷經多年的苦守經營，始有今日處處開花的成果，提供國民旅遊的廉價基地。

二、再說現在

再說現在，如果瞭解了救國團的過去，就無今日無中生有莫須有的種種指控。然而，當今的民進黨政府，挾其行政、立法、司法、媒體與網軍資源，假借轉型正義之名，行清算鬥爭之實，運用「以今非古」的手法清算前朝，加上時空錯置，指鹿為馬，白布硬要染黑，其目的就在於搜刮可觀的財產轉為民進黨所用或利益輸送偏綠財團，打造其政商一體的共生結構。

在這個法制與法律的攻防過程中，救國團以最大的誠意以及最堅強的事實基礎，與黨產會協商，共謀解決這個歷史共業但不要傷及無辜的問題，雙方就各自立場尋求和解共生，先後進行八次坦誠與具建設性的協商，已達成大部分的共識，本團亦認為可以創造雙贏的局面。孰知黨產會一夕之間大翻盤，全面推翻前面的協商，在沒有告知本團的情況下，於七月廿六日突然召開記者會，單方面做出沒收救國團財產的行政處分。

其中枝枝節節、大大小小的決策背景不用細訴，造成黨產會大轉彎最主要的原因，就是民進黨主其事者，慄於時間壓力，推翻前議來個決策大轉彎，也就是說，民進黨擔心這起公案，如果黨產會不能儘快結案，任其拖下去，等到結案之後還要歷經法院漫長的攻防，就算一切正如民進黨的如意算盤，完成資產轉移，救國團現有全台各地的活動中心與團部現址，政府不可能接手營運，必須以最快的速度廉價外包給偏綠財團經營或低價出售圖利。這個一整套鯨吞蠶食的計畫必

十六億元現金，並剋期卅天完成轉移，這種激烈與激進沒收全部財產的做法，只有發生在極端極權的國家，號稱民主國家的台灣，怎麼會有這種荒腔走板的「行政處分」？針對黨產會的處分書，救國團向台北高等行政法院聲請停止強制執行，本案正式進入司法程序。北高行於九月十七日裁定：於本訴訟確定前，停止執行六十一筆不動產，但十六點三億元動產部分，駁回救國團聲請，可以執行。

同樣性質的主體事件，台北高等行政法院可以一分为二，這個可以，那個不行，本身就矛盾的自打嘴巴，北高行審酌本案的基本原則應該是護衛司法的權威與程序正義，「於本訴訟確定前，全部停止執行」。

然而，北高行並未從無罪推論與財產權至上的法治精神思考，反而從護衛政府的立場認為，如果現在同意執行六十一筆不動產充公，將來若黨產會官司敗訴，政府賠不起；反之，現在查扣十六點三億元，即使將來官司敗訴，政府已經先收到這筆錢，賠得起，所以，一准一駁，這是甚麼法匠觀點？以政府成本考量取代是非對錯！

北高行甚至認為，救國團所主張黨產會處分十六點三億元動產將危及員工生計，「不是救國團自身權利受損，而只是員工生計受損」，故駁回救國團聲請，這又是甚麼神邏輯？

本人於四年前的 107 年 8 月 16 日接任救國團台北市團委會主任委員，當時救國團已經處於暴風圈內的風雨飄搖之際，多少朋友勸我不要跳這個火坑，但是，我義無反顧的接下這個「燙手山芋」，原因無他，就是基於救國與救救國團。

這四年來，在救國團總團部主任葛永光的卓越領導下，風雨如晦，卻難鳴不已，這四年來救國團總團部與台北市團委會的努力與表現，毋庸贅述，僅舉一例說明。

這是救國團資產被民進黨政府偷天換日的黑心計畫，也是一面殘酷的照妖鏡，把所謂轉型正義的真面目照得一清二楚。

民國 109 年，新冠肺炎疫情日趨緊張，三月初，凡自國外返台入境者都須居家檢疫 14 天，衛福部所擬的「地方政府居家檢疫及居家隔離關懷服務計畫」正式上路。臺北市人口密集，可作為類似「鄰避設施」的防疫檢疫所地點難尋，台北市政府希望徵用劍潭海外青年活動中心做為台灣首座安心檢疫所。因為劍潭中心量體夠大，可提供超過 200 間的居家檢疫房間，又有現成的職工，而且四周無民宅、社區，可以作天然的隔離空間，是最適當的首選。

當時，團裡內部基於員工健康與避免被貼上標籤，有不同的聲音，但是，經過討論後，葛永光主任本著共赴國難的救國精神，排除萬難，於第一時間即答應，成為臺北市防疫作業的第一道防線，這就是救國團。

三、最後談談未來

最後來談談苦澀的未來，任何一個合法經營的社團，面臨政府以非法的手段進行打壓與刨根，本能性的基於維護自身的權益、光榮的歷史以及 1700 名員工 5000 名教師的工作權與生存權，希望透過民主程序的協商談判共謀解決之道。然而，



按照電影《小丑》的造型所設計的「小丑口罩」。

當政府現出了「無論如何就是要拿到手」的底牌，而無任何挽回的空間時，除了訴諸第二階段的法律救濟程序之外，只有走上街頭，以強大的民意予政府當頭棒喝，讓主事者當機立斷，「放下屠刀，立地成佛」。救國團預定於 10 月底舉辦大遊行，號召 10 萬人上街頭抗議，除了聲援救國團，也要力挺這個國家的公平正義。

救國團是一個「只有朋友，沒有敵人」的社團，黨產會竟然在記者會上宣稱要救國團「放下屠刀，立地成佛」，容或不誇張的說，已經「成佛」的救國團何來「屠刀」？對於一個以「救國」為宗旨的公益社團，被逼到走上街頭抗議政府不留活口的絕殺，這讓我想起一部 2019 年上映，由陶德菲利普斯 (Todd Phillips) 執導的美國劇情電影《小丑》，主演這部電影的瓦昆菲尼克斯 (Joaquin Phoenix) 因扮演「小丑」奪得第 92 屆奧斯卡金像獎最佳男主角獎。

電影的主題是弱勢的小丑在備受家族、職場與社會的欺凌後，發起絕地大反攻的復仇，是一部「時代悲劇造就反派角色」的經典反派電影，用我們的話來說就是「官逼民反」。

這部電影透過導演所要鋪陳的三部曲，剛好就是三句經典台詞：

- 一、是我的問題，還是這個世界變得太瘋狂？
- 二、我希望我的死比我的人生更有價值。
- 三、正是這些人把生活變得更好。

電影結局就是在小丑不幸遭遇的感召下，市民們都以小丑的打扮作為革命的象徵。

如果可以，我將建議十月底參加抗議遊行的民眾，全部戴上小丑的口罩，以最卑微的小丑角色，對抗這個國家的政治巨靈。

台北市長柯文哲於 1 月 22 日參加經國園區開幕致詞時，提出台灣的大願景：「我們有不同的過去，但是，我們存在共同的現在，而我們願意走向共同的未來。」這樣的願景與胸襟格局，才是台灣繼續往前邁進的最大資產。一味清算過往，啃食歷史殘留的仇恨，能有甚麼願景？能有甚麼未來？今日執政掌權者種種「不正義的轉型正義措施」，豈不是重蹈覆轍，又為來日的再轉型正義提供最佳的素材？這是多麼反諷的歷史輪迴！

當一個國家的「政治治理」迷失於權力與利益的深淵，只有借助「社會治理」乃至於「道德治理」來補正。然而，不論是「政治治理」、「社會治理」或「道德治理」，其最根本的基礎與最宏大的願景，盡在「救國團」的救國理念、精神與行動當中。